

证券代码：301533

证券简称：威马农机

公告编号：2025-024

威马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威马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7 日通过传真、电话、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严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表决董事 7 人（其中采用通讯方式出席的人数 1 人，包括因公出差的独立董事宁学贵先生）。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威马农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要求，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宁学贵先生、商华军先生、李新卫先生已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汇报。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以总经理为代表的经营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层 2024 年度主要工作。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商华军先生、宁学贵先生、李新卫先生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

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即任意时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并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9、审议《关于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予以确认。

（2）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将遵循 2024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在公司或子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或子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2025 年度津贴标准维持税前 10 万元/年，按月发放。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本议案，所有委员回避表决。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5 年度薪酬方

案的议案》

(1)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予以确认。

(2)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具体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按月发放，公司可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水平等因素对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情况进行调整；绩效奖金部分根据公司经营成果及其任职考核情况予以评定和发放。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该事项无异议。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严华先生、任勇华先生、詹英士先生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2025 年度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新增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额度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二）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马农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